

“海拉尔区和美乡村机械设备购置项目” 告知函

致：内蒙古沐氧森新能源有限公司

针对“海拉尔区和美乡村机械设备购置项目”内蒙古头雁振兴农用机械销售有限公司对贵公司的质疑做出以下告知：

1、答疑所述分项报价表中 RE2204(G4) 型号为笔误错写不予认可，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贵公司已经依法提供两次澄清，提供的都是 RS2204(G4) 型号的产品佐证材料和澄清说明，依据贵公司提供的澄清说明显示 RE2204(G4) 型号为实质产品型号不存在明显的文字错误情形，该答疑改变了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故答疑内容不予认可。

2、招标文件要求标记★挡位数(前进/倒退):24/24 属于实质性响应内容，无区间要求不存在正偏离和负偏离，只有满足或不满足，贵公司所提供参数为★挡位数(前进/倒退):32/32，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经采购人确认核实，特此告知，处理结果

代理机构：内蒙古天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03 日



“海拉尔区和美乡村机械设备购置项目” 质疑函回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内蒙古头雁振兴农用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时利物流 2#综合楼商铺 5 号门市

邮编：021000 联系人：马言 联系电话：17804705555

授权代表：王超越 联系电话：15648044111 邮编：021000

地址：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时利物流 2#综合楼商铺 5 号门市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海拉尔区和美乡村机械设备购置项目

质疑项目的编号：HZCHLES-G-H-250017 包号：1 包

采购人名称：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农教局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内蒙古头雁振兴农用机械销售有限公司从本项目 2025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中标结果获悉，内蒙古沐氧森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标的物，拖拉机，品牌：瑞得，型号：RE2204(G4)，生产厂家：洛阳瑞得拖拉机有限公司，散粪车，品牌：翔航，型号：2FGH-20，生产厂家：石家庄翔航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所投产品的实质性响应参数其中(★排放标准：国四★整机外廓尺寸(长 x 宽 x 高及部位)mm：>5560x>2400x>3220(至空滤器顶)轴距或履带接地长mm：>2900★挡位数(前进/倒退)：24/24★发动机标定功率

kW:>162)标★项不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经核查制造商生产的型号 2204 拖拉机在全国农业机械鉴定管理服务信息化平台的鉴定证书中的参数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参数，偏离采购参数属于无效中标结果。

答复：内蒙古沐氧森新能源有限公司答疑所述分项报价表中 RE2204(G4)型号为笔误错写不予认可，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蒙古沐氧森新能源有限公司已经依法提供两次澄清，提供的都是 RS2204(G4)型号的产品佐证材料和澄清说明，依据内蒙古沐氧森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澄清说明显示 RE2204(G4)型号为实质产品型号不存在明显的文字错误情形，该答疑改变了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故答疑内容不予认可。

招标文件要求标记★挡位数(前进/倒退):24/24 属于实质性响应内容，无区间要求不存在正偏离和负偏离，只有满足或不满足，内蒙古沐氧森新能源有限公司所提供参数为★挡位数(前进/倒退):32/32，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授采购人委托特此回复。

公章：内蒙古天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9 月 03 日